



**U BANQUET GROUP HOLDING LIMITED**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緊接上一個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4	361,771	304,164
其他收入	4	1,820	1,116
收益成本	5	(98,649)	(78,392)
員工福利開支		(83,746)	(74,427)
折舊		(16,552)	(12,183)
經營租賃付款		(46,897)	(38,049)
公共設施開支		(31,431)	(27,336)
其他開支	6	(70,963)	(45,659)
<b>經營溢利</b>		<b>15,353</b>	<b>29,234</b>
財務收入		524	398
財務成本		(517)	(276)
財務收入 — 淨額	7	7	122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5,360</b>	<b>29,356</b>
所得稅開支	8	(5,223)	(5,773)
<b>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b>		<b>10,137</b>	<b>23,583</b>
下列人士 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358	22,231
非控股權益		1,779	1,352
		<b>10,137</b>	<b>23,583</b>
每股基本盈利	9	3 港仙	7 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	9	2 港仙	6 港仙
股息	10	43,966	—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928	21,989
商譽		18,576	18,576
租金按金		11,038	7,305
諮詢服務預付款項		14,95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47	2,479
		<u>97,741</u>	<u>50,349</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1	9,090	724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473	11,34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8,108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275	—
應收董事款項		—	23,5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1,396	2,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422	22,674
		<u>81,656</u>	<u>68,464</u>
<b>總資產</b>		<u><b>179,397</b></u>	<u><b>118,813</b></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3	4,000	11
股份溢價		39,873	—
其他儲備		74,602	50,486
累計虧損		(47,778)	(15,270)
		<u>70,697</u>	<u>35,227</u>
非控股權益		41	1,362
<b>總權益</b>		<u><b>70,738</b></u>	<u><b>36,589</b></u>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撥備		8,516	5,974
已收按金		1,907	1,959
借款	15	88	1,4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	86
修復成本撥備		3,110	1,858
		<u>13,673</u>	<u>11,303</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4	22,240	12,637
應計費用及撥備		28,718	17,388
已收按金		28,934	31,11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279	213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	1,033
應付董事款項		114	—
即期所得稅負債		3,642	5,162
借款	15	10,059	2,742
修復成本撥備		—	630
		<u>94,986</u>	<u>70,921</u>
<b>總負債</b>		<u>108,659</u>	<u>82,224</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79,397</u>	<u>118,813</u>
<b>流動負債淨額</b>		<u>(13,330)</u>	<u>(2,45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4,411</u>	<u>47,892</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	—	50,486	—	(37,501)	12,996	10	13,006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22,231	22,231	1,352	23,58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11</u>	<u>—</u>	<u>50,486</u>	<u>—</u>	<u>(15,270)</u>	<u>35,227</u>	<u>1,362</u>	<u>36,589</u>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	—	50,486	—	(15,270)	35,227	1,362	36,58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8,358	8,358	1,779	10,137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本公司 擁有人出資及應佔分派總額								
資本化發行	3,489	(3,489)	—	—	—	—	—	—
配售股份時發行的普通股	500	49,500	—	—	—	50,000	—	50,000
透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應佔交易成本	—	(6,138)	—	—	—	(6,138)	—	(6,138)
視作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5,166	—	—	5,166	—	5,16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8,950	—	18,950	—	18,950
股息	—	—	—	—	(40,866)	(40,866)	(3,100)	(43,96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3,989	39,873	5,166	18,950	(40,866)	27,112	(3,100)	24,012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4,000</u>	<u>39,873</u>	<u>55,652</u>	<u>18,950</u>	<u>(47,778)</u>	<u>70,697</u>	<u>41</u>	<u>70,738</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49-53號華基工業大廈二期28樓F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中式酒樓連鎖業務、提供婚禮服務以及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與其他現時組成本公司之其他公司已進行重組(「重組」)，據此本公司已經成為現時併入本集團的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一直貫徹採用。

### 2.1 編製基準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下文披露。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3,33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457,000港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已收客戶按金約28,93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1,116,000港元)(其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提供相關婚宴及婚禮相關服務後確認為收益)及按要求償還條款分類為即期的銀行借款總額部份約4,76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03,000港元)。上述款項將用於為非流動資產提供資金，其中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用於支付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營運表現及其預期未來營運資金連同可動用的未提取銀行融資，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於負債到期時償還其負債。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宜。

以下與本集團經營相關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新詮釋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新詮釋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指本公司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有關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的計量評估表現，將所有業務納入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中式酒樓連鎖店，提供婚禮服務及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冷凍肉。由於中式酒樓業務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部分收入、業績及資產，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部分分析。

本集團收益主要源於香港的客戶。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資產亦位於香港。因此，並無提供地區分部分分析。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界客戶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超過10%。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年內營業額包括來自(i)中式酒樓業務營運(包括提供膳食及婚宴服務)；(ii)提供婚禮服務；及(iii)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的收益，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收益</b>		
中式酒樓經營業務的收益	342,543	297,384
提供婚禮服務的收益	5,486	6,202
分銷貨品的收益	13,742	578
	<u>361,771</u>	<u>304,164</u>
<b>其他收入</b>		
沒收已收按金	709	1,078
撥回修復成本撥備	1,047	—
雜項收入	64	38
	<u>1,820</u>	<u>1,116</u>
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u><u>363,591</u></u>	<u><u>305,280</u></u>

#### 5 收益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所耗材料成本	86,234	76,513
提供婚禮服務成本	1,407	1,505
分銷貨品成本	11,008	374
	<u>98,649</u>	<u>78,392</u>

## 6 其他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353	281
廣告及推廣	8,621	7,329
清潔及洗衣開支	5,009	3,697
信用卡費用	3,416	3,178
廚房耗材	1,827	1,200
維修及維護	3,154	3,3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4
娛樂	2,103	2,896
消耗品	2,525	1,677
保險	1,990	1,555
法律及專業費用	278	1,637
印刷及文具	1,147	785
員工福利	2,151	1,704
付予臨時工的服務費	11,091	10,104
顧問費用	208	—
婚宴開支	2,768	2,585
運輸	1,958	930
本公司股份上市的專業費用	17,017	—
其他	4,347	2,704
	<u>70,963</u>	<u>45,659</u>

## 7 財務收入 — 淨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財務收入</b>		
—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3
— 非流動租金按金貼現產生的利息收入	524	395
	<u>524</u>	<u>398</u>
<b>財務成本</b>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292)	(189)
— 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49)	(23)
— 解除修復成本撥備的貼現	(76)	(64)
	<u>(517)</u>	<u>(276)</u>
財務收入 — 淨額	<u>7</u>	<u>122</u>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年度溢利的即期所得稅	7,025	5,398
遞延所得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802)	375
所得稅開支	<u>5,223</u>	<u>5,773</u>

香港利得稅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提(二零一二年：16.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理論上按香港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5,360</u>	<u>29,356</u>
按16.5%的稅率計算所得稅項	2,534	4,844
毋須課稅收入	(365)	(66)
不可扣稅開支	2,963	995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91	—
	<u>5,223</u>	<u>5,773</u>

## 9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採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8,358</u>	<u>22,23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28,595</u>	<u>325,581</u>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u>3港仙</u>	<u>7港仙</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8,3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2,231,000港元)及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28,595,000股(二零一二年：325,581,000股普通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即為本公司股份上市前已發行的350,000,000股股份，猶如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發行，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項下的24,419,000股或然可退還股份的影響，及加入本公司股份上市後已發行的3,014,000股加權平均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即為本公司股份上市前已發行的325,581,000股股份，猶如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二年整年一直流通在外。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流通在外的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或然可退還股份。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8,358</u>	<u>22,23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328,595</b>	325,581
調整：		
— 或然可退還股份	<u>24,419</u>	<u>24,419</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53,014</u>	<u>350,000</u>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u><b>2港仙</b></u>	<u>6港仙</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8,3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2,231,000港元)及流通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3,014,000股(二零一二年：350,000,000股普通股)(假設兌換或然可退還股份)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並經兌換24,419,000股或然可退還股份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即為本公司股份上市前已發行的325,581,000股股份，猶如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二年整年一直流通在外，及有關股份數目已於當時做出調整。

##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彩福控股有限公司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股息總額約為19,35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以抵銷其應收董事的未償還款項約17,950,000港元的方式結付，而餘額約1,400,000港元則以現金結付。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彩福控股有限公司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特別股息合共約18,276,000港元，其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以抵銷其應收董事的未償還款項約16,976,000港元的方式結付，而餘額約1,300,000港元以現金方式結付。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宏業(中港)貿易有限公司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所宣派的股息總額約為140,000港元，其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以抵銷其應收董事的未償還款項方式結付。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豐美有限公司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股息總額約為4,200,000港元，其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以抵銷其應收董事的未償還款項約1,100,000港元及應收非控股股東的未償還款項約1,400,000港元的方式結付，而餘額約1,700,000港元以現金方式結付。

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浩凌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股息總額約為2,000,000港元。

## 11 貿易應收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366	465
31至60日	6,517	233
61至90日	192	14
90日以上	15	12
	<u>9,090</u>	<u>724</u>

本集團中式酒樓業務的銷售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進行。本集團向婚禮相關業務與食材分銷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為0至90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9,07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12,000港元)，該等結餘與過往並無違約記錄的大量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但無減值，該等款項與並無重大財務困難的大量獨立客戶有關，且基於過往經驗，逾期款項可以收回。按到期日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90日以上	<u>15</u>	<u>12</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二零一二年：相同)，故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二零一二年：相同)。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以港元計值。結算日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 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予銀行以擔保租金按金及公用事業用途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予銀行以擔保租金按金款項。

## 13 股本及股份溢價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u>	<u>4,000</u>	<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註冊成立日期)	(a)	1	—	—
根據拆細股份增加	(b)	9	—	—
重組發行股份	(c)	1,074,990	11	—
資本化發行	(d)	348,925,000	3,489	(3,489)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e)	50,000,000	500	49,500
透過配售發行普通股應佔交易成本	(e)	—	—	(6,13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u>	<u>4,000</u>	<u>39,873</u>

- (a)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法定股本100,000,000港元拆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註冊成立時，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股。
- (b)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c)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張家豪先生、張家驥先生及少數權益股東將其各自於譽宴集團批發有限公司、譽宴香港、譽宴集團貿易有限公司及譽宴集團婚禮有限公司的股權轉讓予本公司。鑒於有關轉讓，本公司已向U Banquet (Cheung'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少數權益股東配發及發行999,990股及75,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 (d)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項下合共3,489,250港元撥充資本，向當時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348,925,000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 (e)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以每股1.0港元的發售價配售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與發行新股份相關的發行成本為6,138,000港元。

#### 14 貿易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0,580	7,279
31至60日	11,653	5,275
61至90日	7	39
90日以上	—	44
	<u>22,240</u>	<u>12,637</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以港元計值。

## 15 借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即期</b>		
融資租賃負債	<u>88</u>	<u>1,426</u>
	<b>88</b>	<b>1,426</b>
<b>即期</b>		
銀行借款	<u>9,956</u>	<u>2,281</u>
融資租賃負債	<u>103</u>	<u>461</u>
	<b>10,059</b>	<b>2,742</b>
借款總額	<b><u>10,147</u></b>	<b><u>4,168</u></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全套服務中式酒樓，包括在香港提供用膳及婚宴服務、提供婚禮服務及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

#### 酒樓營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總共經營十家酒樓(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停業的譽宴(灣仔))，當中九家的品牌為「譽宴」，一家為「濶得棧」品牌。

我們本身的定位完全不同於香港以傳統單一服務為重點的中式酒樓。就我們的用膳服務而言，我們旨在吸引喜好在衛生及現代設計的酒樓場所(該酒樓場所適合家庭及朋友聚會及公司活動)享用新鮮可口粵菜及優質服務標準的客戶。就婚宴服務而言，我們的目標客戶為對場所設計及裝飾、宴餐及婚禮服務有特別標準及期望的客戶，而我們通過提供一站式婚禮意見方案及創造性設計的場所選擇作為傳統中式酒樓之外的其他選擇以幫助彼等簡化婚禮策劃及籌備過程並使之順暢。

年內，本集團成功開設其酒樓，即譽宴(黃大仙)，濶得棧星級火鍋及譽宴(信和廣場)。本集團新開設的酒樓擴闊酒樓網絡及地理足跡以進一步鞏固我們於香港中式全套服務酒樓行業的地位。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由於租賃物業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到期，我們將譽宴(灣仔)關閉。由於業主不同意續租，因此我們未能成功續租該物業。然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關閉譽宴(灣仔)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業務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乃由於譽宴(灣仔)並非位於大型公共交通樞紐地區，本集團可將資源重新分配至譽宴(黃大仙)及濶得棧星級火鍋，而開設這兩間酒樓與結束譽宴(灣仔)的時間相若。

本集團管理層議決提升營運效率及控制其開支。本集團增加向供應商大量採購食物材料，以便享有較大的折扣。本集團會不時檢查員工的工作的分配，以提昇員工效率。本集團亦簽訂長期協議以按合理的水平維持營運租賃租金。

我們認為，高產品質素、服務可靠性及營運管理為業務增長及可持續發展的主要因素。我們採用可靠的管理系統監督日常酒樓營運及婚宴服務、維持質量控制標準及監督全體員工表現並執行擴張策略。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各酒樓層面的管理層於中式酒樓及婚禮服務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熟悉該等行業運營的不同方面。

## 提供婚禮服務

我們提供不同的婚禮套餐，而各套餐的設計符合婚禮新人的不同需求。我們在婚禮套餐中加入一系列婚禮服務。我們以商業名稱「U Weddings」營運兩間可提供拍攝婚禮照片、租售婚紗禮服及佈置，以及租賃婚禮大堂服務的商舖。我們通過提供一站式高品質婚宴及婚禮服務，作為可滿足我們客戶所有需求的專門婚禮服務供應商而從我們的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分銷貨品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年末起開始分銷貨品業務，包括主要向香港的本地酒樓及其他食品配料供應商採購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來年我們將繼續尋求有關分銷貨品業務的潛在客戶以拓寬我們的收益來源。

## 財務回顧

### 收益

由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增長勢頭進一步加強。本集團報告宣佈總收益約362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約304百萬港元)且錄得較去年同比增長58百萬港元或19%，主要由於在可資比較酒樓銷售中的強勁增長及黃大仙新開業酒樓的貢獻及分銷業務的全年貢獻。

主要來自酒樓營運的收益約為343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約95%。其較去年約297百萬港元增長約15%或4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貨品收益約為13,742,000港元，較上年增長約2,278%。分銷貨品收益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經營業務，而有關業務於去年僅經營兩個月。

### 收益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成本約為98,649,000港元，較上年增長約26%。收益成本增長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增長相符。收益成本包括用料成本、分銷貨品成本及提供婚禮服務的成本。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成本相對穩定，佔本集團收益之約26%至27%。

##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約為83.746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13%。增長主要由於譽宴(黃大仙)及瀾得棧星級火鍋以及譽宴(信和廣場)新開業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通貨膨脹而進行工資調整以留任經驗豐富僱員所致。本集團定期審核僱員工作分配以提高並保持高水準服務。

## 經營租賃付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租賃付款約為46,897,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23%。增加主要由於年內為兩間酒樓簽訂兩份新的租賃協議。此外，由於位於旺角及觀塘的酒樓每月固定租金增長的影響充分反映在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業績中。

## 公共設施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共設施開支約為31.431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約15%。該增長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增長相符合。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指一次性上市開支以及本集團的營運開支，包括付予臨時工人的服務費、廚具、洗衣、清潔、維修及維護、廣告及推廣費用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開支約為70,963,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55%。該增長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為17,017,000港元，以及就新酒樓開業產生的開支。

## 除稅前溢利及純利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溢利約為15,360,000港元，較去年下降約48%。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下降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除去一次性上市開支的影響，(i)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較上一年度增加約10%；(ii)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率保持平穩約為7%。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是確保其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並維持最優資本架構以減少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負債。

與業內其他同行一樣，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其資本。本集團的策略(於有關期間保持不變)是將資產負債比率降至可接納的水平。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8,422,000港元，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674,000港元增長114%。該增長主要源自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一三年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租賃按金的擔保及本集團公共設施存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約為9,956,000港元，較上年增長約336%。所有銀行借款隨後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提前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9,090,000港元，較上年增長約1,156%。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來自分銷貨品的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分銷貨品的收益增加。於本公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逾98%已結清。

### 資本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即期及非即期借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總和)除以資本總額之和計算(以總權益加淨債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因此，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 展望

預期香港的營運環境於可預見未來具有挑戰性。儘管如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可以繼續獲得成功並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認為，本公司股份成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可提升企業形象，且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將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使本集團得以實行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的業務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搜尋交通流量高且租金合理的適當位置以擴展其酒樓網絡。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信和廣場新開一間酒樓。預期新酒樓會成為本集團另外一個主要收入來源，並在行業內拓展本集團之市場份額。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不同的市場策略，為現有及新酒樓增加創意特色。同時，相應執行有效成本控制策略及降低租金、原材料及勞動力營運成本。

本集團將繼續擴展其業務範圍，包括積極開設當地酒樓、擴展及提升食品相關業務前瞻性，以保持集團增長及為股東帶來滿意回報。

為管理本集團的合規事宜，法律及合規委員會按月審核本集團於創業板上市規則、內部控制措施及所有相關法例及法規的合規事宜。獲得滿意審查結果。上市後，本集團亦委任外部獨立內部控制諮詢公司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審核，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本集團附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及十月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約44百萬港元。

## 企業管治

為保障我們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於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且投入大量精力維持高水平業務道德及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已遵守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5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並遵循其中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如下所述因可考慮原因引致的任何若干偏差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區分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於有關期間，張家豪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營運。由於本集團的營運性質及範圍，以及張家豪先生於行業的淵博知識以及其熟諳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由同一人擔任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勁及持續領導以使本集團能夠高效營運。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營運可確保權力及授權之間的充分平衡，董事會由資深高素質人士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合適候選人，並於必要時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規定作出必要安排。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其他資料，將載於本公司將適時寄發予股東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標準守則」）第5.48條至第5.67條，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交易規定之準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 購買、出售或購回股份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審核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黃瑞熾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

## 競爭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業務或董事權益、本公司之管理層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與本集團的業務形成或可能形成競爭，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具有或可能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各客戶、股東、銀行，並對管理層及員工於年內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家豪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張家豪先生（主席）  
張家驥先生  
簡耀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港武先生<sup>太平紳士</sup>  
王婕妤女士  
黃瑞熾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www.u-banquetgroup.com](http://www.u-banquetgroup.com) 內刊登。